

攀枝花市医疗保障局文件

攀医保〔2024〕44号

攀枝花市医疗保障局 关于公布 2025 年度医疗保险有关参数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医保局，各直属单位，各参保单位：

根据 2023 年全省城镇全部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等数据，结合我市医疗保险有关政策规定，现将 2025 年度医疗保险有关参数公布如下：

一、灵活就业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（以下简称“职工医保”）的“一档”缴费标准为 8568 元/年·人（714 元/月·人），“二档”缴费标准为 4500 元/年·人（375 元/月·人），生育保险费标准为 450 元（37.50 元/月）。

二、安置到地方的军队离退人员缴纳职工医保费标准为

9216 元/年·人。

三、办理了职工医保在职转退休手续后享受职工医保“二档”缴费标准对应待遇的灵活就业人员，办理在职转退休手续时，以“平均预期寿命 78 岁”计算一次性缴纳的“职工大额医疗保险费”。


攀枝江市医疗保障局
2024 年 12 月 31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攀枝江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

2024 年 12 月 31 日印发
